

##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函

地址：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9  
樓中央區  
承辦人：謝志一  
電話：02-27256375  
傳真：02-27598796  
電子郵件：bca-ayi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民宗字第112601726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二 (26406125\_1126017267\_1\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本局主辦「美哉安泰：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112年全國各級學校寫生比賽」，惠請轉知轄內各級學校鼓勵學子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局轄屬「林安泰古厝」為本市歷史建築、鄉土教學據點及觀光遊憩場所，訂於8、9、10月期間之8個假日開放國小、國中及高中職學生參與實境寫生，歡迎鼓勵轄內有興趣學子踴躍報名參加。

二、檢附活動說明資料（如附件）供參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（臺北市政府除外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

蘭雅國中 1120602



\*PIAA1126005152\*